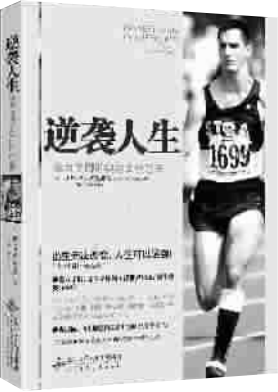


逆袭人生：没有手脚的奥运冠军

◆【美】托尼·沃尔彭特斯特



托尼·沃尔彭特斯特在出生的时候，就因为至今医学无法解释的原因没有手脚。医生说如果没有假肢或者特殊照护，他都不能假走路。但当托尼15个月大时他向他们证明，他们都错了，之后他就像其他小孩子那样骑单车、打篮球、学习等等。在中学他挑战在没有双脚的人看来根本不可能的运动——决心和坚持不懈的田径。凭借纯粹的意志、精神，托尼从每次比赛的最后一名慢慢地走向他运动生涯的巅峰——成为第九届巴塞罗那残奥会、第十届亚特兰大残奥会的金牌得主和短跑世界纪录保持者。托尼已婚，是四个孩子的爸爸。《逆袭人生：没有手脚的奥运冠军》是托尼亲自撰写的个人传记。

“这变化太大了”

现在，我变得坚毅而有决心起来，我有了一双新的“捷足”。我试着沿着坡往下走,就这样训练着。这是我那时每天必做的功课,没有人在意过。然后，就像一个有着小秘密的孩

子一样，我慢慢地把我的新假肢卸下来,尽管有些痛。

当我开始又把假肢装上的时候，我的队友就开始把注意力转向我。当他们都在场的时候，我身边就会围了一大群孩子。当我站起来的时候，他们看着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的“捷足”一下子让我高了两英寸——我那时比队里其他任何一个人都要高。我走到安德森教练身边,然后当众宣布:“教练,我准备好接受训练了。”

在安德森教练看完我和其他队友一块儿跑步后，他惊讶地说:“这变化太大了。”

在短跑中，运动员能够沿着跑道挤着前进和推拉前进这两点是尤其重要的。多年来,由于我没有脚腿，我只能挤着前进。但是现在,随着我的“双脚”贴地，在田径场上我能够用它们来抓地了，可以用我的腿筋拉着我完成每一个大步。

作为一个运动员，“捷足”改变了一切。突然间,田径不再是一种相互见面和微笑的体育比赛，也不是一个交朋友的机会。现在,赢得比赛明显已经有可能了，而且这还是在我的掌控之内。

或许很多人认为是高科技才让我跑得这么快,而事实上，是高科技让我更加努力地训练，是训练让我跑得更快。这不是像把我绑在火箭上，然后被送到田径赛的终点。这些“刀片”只是我所能拥有的最类似

于人的脚的东西而已。

在第四年的时候，我跑完100米赛跑大概用时12秒,我的跑步用时大大地缩短了。例如,在第二年的时候,我的最好的成绩是:100米,14.38秒;200米,31.08秒。第三年时:100米,12.6秒;200米,26.7秒。而第四年:100米,12.0秒;200米,24.6秒。

在毕业后那个暑假,跑完100米我要用11.65秒,跑完200米我用了24.24秒。尽管这两个纪录都不是官方的世界纪录，但是对于我这样的人来说,作为全国纪录是有效的。尽管从技术角度讲，我那时是一个“两个膝盖以下部位都是截肢的人”(截肢的人在这里对那些失去肢体和那些天生就没有肢体的人同样适用),我经常在那些“膝盖以下只有单个截肢”的赛区跑步，在残奥会里人们称之为“T44”。而且,令人惊讶的是,我不但赢了,我在学校运动会期间还打败了那些肢体健全的运动员。

随着我跑速越来越快,我也第一次开始为所在队得分了。我不再是一个让大家感到好奇的对象。实际上我对球队还是有价值的,我得了个奖,这个奖能让我进入校队。我成了一名真正的运动员。此外,我的名声也逐渐大起来了。

“我不得不告诉你,托尼,”安德森教练说,“很多次运动会当我看到你穿越终点线，赢得比赛就往更衣室走去，在我看

到很多孩子还在竭尽全力地追你时,我感到很兴奋。”听完教练的话,我笑了。能够和一个正常运动员一样，我的满足和兴奋是无法用语言描述的。

的的确确有些事情在发生着变化。在运动员停留在起跑器上时,他们都会扫视我一眼。他们会盯着我那绑在腿上以及附在我那钉鞋上的黑色碳石墨“刀片”。当时我在想他们那时会想什么呢。他们很可能这样想:“那些东西到底是什么呢?”

通常我都是第三个或者是第四个离开起跑器的。在我没有使用“刀片”之前，我会被远远地甩在后面。而现在我却能用尽全力,超过大部分人,踉跄地跑在前面。无论是年轻人还是老年人都开始来看我的比赛。我能听见他们在呐喊:“跑,托尼,快跑!”而这会给我很多额外增加的自信。

我在学校以及在市内外知名度开始提升。首先是镇上有家周报对我做了一个专题报道。然后,西雅图的各大电视台和报纸的记者都纷纷前来对我进行采访和报道。运动会上很多摄像机的镜头都对准了我。最终，我的故事在全国范围内引起了关注。几周后,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的《48小时》节目和娱乐体育节目电视网的很多记者都想采访我这个没有双手双脚的运动员。在三年前我还是一个偷偷躲在教室里吃午餐的人，现在我成了学校的名人。

尽管在中学的学校田径赛

上我从来都没能第一个冲过终点线,但是我得了好几个第二名并且还得了很多个第三名和第四名。在我中学田径生涯快结束的时候,我实现了一个梦想并且有了一个重大发现。

我不仅交了很多朋友，我还发现我自己是一个很有天赋的运动员。

成为一名运动员对我来说是一种与生俱来的天赋，而且这也是一种归属感，一种交朋友的方式和一种受到大家喜爱的方式。但是自从我得到我的第一双“捷足”后,对我来说最重要而强烈的愿望就是纯粹地去跑步。无论何时,当我想象自己跑步时，我从未想过我是没有双手和双脚地奔跑的。我只知道我飞奔在跑道上是为了提前完成任务，进一步缩短我的用时。

“他把残疾转化成了力量”

我的训练方案仍然包括举重。有天晚上,当我的哥哥和我在健身房训练时，一个叫杰里的私人教练走了过来。对于他，我还是很了解的。他开始谈起阿诺德·施瓦辛格来。那时,施瓦辛格是全世界范围内健身房里谈论的焦点。我一直都很敬佩他。他在比赛的时候或许会流露出傲慢自大，但是他同时也表现出了镇定和自信的一面。对于他能通过意念控制自己的行为以及他在访问美国前他就已经预测到了他所能获得的成就,我是很钦佩的。因为这

我震惊了。我把一个装着他的签名照片的信封递给他。他看了一下，然后就转向了那些摄像头，把左手放在了我的右肩上。他说:“现在,这里有个典型的例子。有的人一生都过着舒适的日子，喜欢长时间坐在沙发上看电视。但是，有个人，他经受了残疾的折磨，并且把残疾转化成了力量!”媒体对这个场面拍了又拍。

(摘自《逆袭人生：没有手脚的奥运冠军》)【美】托尼·沃尔彭特斯特 著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年10月版)

爱：外婆和我

殷健灵



3.我真的和外婆再次“相遇”了

我慢慢地沿着地铁工地走，不觉到了信义路口,因为心里念叨着外婆,路途并不显得漫长。这时候，蓦然望见远天一颗星子特别夺目，它背衬黑蓝的天幕闪烁着钻石般耀眼的光。我一路走着，一路仰天望它，被它引领着，仿佛感觉是外婆在召唤我。心生暖意的同时，又被巨大的绝望包裹——原来，无法抚触的想念才是世界上最大的悲哀，无可挽回的消逝才是人生最大的不幸。外婆，我多想再抱抱她、摸摸她！恍然失落地意识到，第一次，出门在外不用给外婆带礼物。以往只要出差，想得最多的就是外婆。这回来台湾，可以有那么多好吃的带给没牙的外婆——凤梨酥、太阳饼、俄罗斯软糖、黑糖……当爱无处安放，心中的惆怅又深了一层。其实那一刻，我已辨不清旅馆的方位，但还是一门心思地想，就循着那颗星子的方向走吧，天上的外婆一定能领我到达目的地。就这样，一路望着星子，一路默默地在心里和外婆说着话，渐渐，远处果然出现了熟悉的旅馆的霓虹灯……然而，当我走到旅馆门口，再返回回到街上寻找那颗耀眼的星子时，却怎么也找不见了。

这是外婆走后，我第一次和她“相遇”。我没有再找到那颗星子，但我相信它一定依然在那里，哪怕我看不见它。我只是没有想到，会这么快和外婆再次“相遇”。

那是三天以后。那天下午，我们一行前往高雄的佛光山佛陀纪念馆。我本无佛缘，但在这宏伟清静、天地灵气浑然一体的地方，心倏然沉静了下来。悄悄脱离同伴，一边念想着外婆，一边拿出以外婆照片做桌面的手机，和她说着悄悄话。“我们”——参拜了玉佛殿、金佛殿，观音殿、佛光楼……在地藏菩萨前，终于，累积起来的感动与哀伤潮水一般地席卷了我。说不清楚那种感动来自哪里，它和悲伤一起化作了眼泪，止也止不住的眼泪。我背过身去，用纸巾擦拭。身后，有一个绵软的声音在招呼

我，回头，是一位眉目清秀气质不俗的中年女尼。她走近我，轻声说，她叫觉宣，问我是否愿意说点什么。我便絮絮地说起外婆，说起她的仙逝。觉宣一直温和地注视着

我，听我说完，才慢悠悠地解释，地藏菩萨是无尽的孝道的代表，外婆离去不久，在七七四十九日之内，她还在呢。我提出要外婆请光明灯，将她的名字留在功德簿上，为她超度。觉宣都一一应允，又教我如何为外婆诵读地藏经，护送外婆进入极乐世界。见我外婆感情深厚，觉宣又问外婆是个怎样的人。我答：平和可爱之人。觉宣说，那外婆一定是进入极乐世界了。

后来，我曾反复回想自己在佛光山奇异的心理感受。过去，也曾无数次出入殿堂，却从未在心底里认同任何一派宗教。但那天在地藏菩萨前，内心所有的顾忌和屏障倏然坍塌，一种无形的力量在怂恿我、浸润我、柔软我、抚慰我。那便是一个人在巨大丧失后的心理补偿吗？是因为我太虚弱无助了吗？不管它是否真实存在，我相信，在那一刻，我的心撒清了一切杂念，我真的和外婆再次“相遇”了。

外婆走后，她的房间保留了原先的样子，甚至比她活着时更加雅致。墙上除了她微笑的彩照，还多了两张我们与她的合影：一张是2010年5月去崇明岛郊游时父母与外婆的合影，另一张是2011年1月，外婆过97岁生日时我和她两人的合影。照片上的外婆喜气洋洋、精神奕奕，那是她在我们记忆中永远的模样。她的红木床上铺着绣花床罩，五斗柜上的饼干桶整齐地摆放，窗台上搁着几盆色彩鲜艳的丝网花和小型盆景，妈妈每天都要去浇水侍弄。我曾经对着外婆的骨灰盒说：“外婆，您的房间打扮得很漂亮，欢迎晚上回来睡觉呀。”妈妈的朋友听说我这么说，就对妈妈说：哎呀，听起来有些吓人呢。妈妈说：“怎么会害怕呢，是自己最亲的人呀。”

不久之后，我读到吉本·芭娜娜的小说集《尽头的回忆》，其中有一篇写到租客时常能看到死去的房东老夫妇在房间里活动，仿佛回到了他们活着时的温馨场景，他一点都不感到害怕，反而感到安心和踏实。对这样的心情，我自然是能理解的。

27.却先出了大事

这些乡民村人，就怕聚众成了疯，就怕行事开了头，再加上天地已是炼狱一般，人也就跟着疯魔了。于是不由分说，棍棒竹尖齐下。锄头竹篙本不是兵器，可会演绎起血腥残酷的杀戮，却比正规兵器有过之而无不及！血脉偾张，神乱心迷的，恍惚间只觉得杀人取命不过是凭着心劲，论手劲比起农活来，却还不如。原来最锋利凶狠的刀刃，是在人心。

那些个官兵，本来趾高气扬，凶神恶煞，准备了来此放手砍杀的，孰料骤然之间天翻地覆，莫名其妙就在这荆从边河滩上丢了百十来条性命。

后面船只上的官将看见大事不好，拔刀威逼着船工，指挥几条船只觑准一处河滩，接连靠岸，准备上得岸去，与那些草莽乡民刀枪搏杀，以长击短。刹那之间，草莽暴民中邪着魔一般，发出惊天动地的呐喊，高举各式各样的怪诞兵器，发疯般沿着两岸，争先恐后，杀将过来。看去正不知有多少人，只觉得是成千上万，排山倒海，山呼海啸！那些持枪举刀上了岸的官军，陡然见着这般阵势，心惊胆战，魂飞魄散，慌忙转身，连滚带爬，涉水爬上船去。那些船只也慌不迭地，连忙撑离河滩，夺路而去，唯恐慢了，为暴民所擒。看这情势，猝不及防的官军已经完全没有招架之功，弄得不好还有全军覆没之势。于是满河之中的官船，便只有一个争先恐后的逃走了。

烟火弥漫后的塘河上，小船却越多起来。官船上的兵勇看准了一条逼近的小船，猛地掷出原本替陆上步军捎带的长矛，那矛竟如标枪，冲进站立小船上的水手的肚子，那乡人水手大叫一声，抱着枪矛栽下河去，河中迅即漾出一片鲜红！张潮青咬牙切齿，在那些撞在逐渐的平头船上，又在烟火遮掩之中，顺水逐波，闪避了好几支飞掷而来的枪矛，穿梭前行，直向那前面的一条大船驶进！

正在喝令船只赶紧调转撤离的庆连庆大人，一看眼前河面窜出一条小船，并且直向自己逼来，顿时脸都吓白了！

小船渐渐靠近了，张潮青甩了斗笠，站立船头，已经举着手中最后一支熊熊烧着的竹

篙！大船上一片惊慌失措，幸好有卫兵还带着一支火枪，连忙瞄准了近前射击！怎奈水波晃动，那一枪只是擦着了张潮青的肩头！可就是如此，张潮青肩头已是鲜血迸射！就在仰面掉入河中之际，他奋力掷出了手中的竹篙，轰然一下，竟是牢牢扎住了大船的船帮！

其实庆连船上带着的火枪也不多，且打上一枪就需装填火药，如果那些小船一起扑将过来，大船也难招架。好在那些小船都已使完了自家的“火器”，迟疑不前。等到庆大人和腿脚已经发软的毕大人在众人的扶携接托下，换船逃命，那条大船已是黑烟翻滚，渐渐成了一个大火球！

大路这边也早已经杀开，可是却先出了大事！阿贵刚才跑来，锵锣响过一阵，一帮子人就七手八脚，火速将那路上的枯柴竹枝全部拖抬到了路基下边，又用竹枝扫把将路面拂扫了一遍，然后留下两个把守望哨的，其余人众分头跑了回去。

这时，南面广袤田陌后，陡然冒出许多滚滚的黑烟，那黑烟转而就翻卷恣肆，比之先前西边的两股黑烟又凶狠得多了。忽然，好像听得有隆隆的声响从西面遥遥传来，大家敛声屏息，瞪直眼睛，竖起耳朵！再隔一阵，呼隆呼隆擂鼓一般的不祥声响，就越加分明了，那是马队奔腾、蹄子着地的声响；随即，就看见了腾上树梢的扬尘！

“来啦！来啦！”烟尘滚滚的，这回真的是来到跟前了！土尘滚滚中，那从未见到过的白的黑的青的红的的大队战马，扬鬃奋蹄，狂飙猛进，将石山弄的乡民看得心头震颤……可是突然之间，大家愣住了！

原来那洒扫干净的路上，空荡荡只等着官军杀到的，却不料突然之间，大路之上，黑烟压顶土尘相逼战马迫近中，竟出现了一个人，那是三阿公！三阿公白发须，瘦骨嶙峋，在变了色的天地里，颤巍巍地兀自站立在那里。轰隆隆的马队，须臾到了跟前，在举杖展臂的老汉跟前相继停了下来。副将张蕙铿然一声抽刀在手，松下马嚼，慢慢上前。三阿公枯瘦身躯，在黑压压一片高头大马和明晃晃一派官刀面前，毫无惧色，仰头向那官将说着什么，定是说着拦阻官军前行之意。



徐姓氏